

(三十三) 本院劉委員建國，針對教育部預計編列 200 億元從今（102）年到 105 年，推動「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方案」，其旨在達成無論高職、專科、技術校院畢業生皆需具有就業能力，提供產業所需人力等。惟，該技職教育再造方案一推出即引發諸多爭議，其中，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等團體質疑，該方案未和十二年國教整合推出，導致壓縮到技術型高中特殊招生需求，恐已危害技職教育之生機。為此，爰要求行政院責成教育部及相關單位，應於 2 個月內，研議提出（一）提供有招生特殊需要之高職，一條更多元及彈性的免試入學管道；（二）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須將技職教育之定義，界定清楚；（三）教育部與各部會應做好橫向溝通，並將技職教育政策一體化、結合業界共同培育人才、引進產業進駐技專校院等策略，納入本方案；（四）儘速將技職教育再造方案的目標管理暨辦理時程之具體性的計畫內容，送交本院備查，俾使技職教育之推動更有效率，讓學子們能適性發展。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

說明：

- 一、據報載，亞洲四小龍和日本的青年失業率，最高的是臺灣，去年（2012）11 月的統計數據高達 13.41%；其次是香港的 13%；接著是日本 7.8%，韓國 7.6%，以及新加坡 6.8%。然因青年失業率高、準備考研究所等因素，據教育部統計，100 學年度延後畢業的大專生和碩博士生高達 54,000 多人，比 99 學年度增加近千人。學校頓時變成部分高教學生擔心失業的避風港，這是人力和教育資源的浪費，亦是教育部必須嚴肅面對之重要課題。另外，國人深知技職教育出現「產學落差」之情況屢遭詬病，目前技職教育也遭遇多項困境，包括高職以升學導向，導致基層技術人才不足。5 年來，高職升學比例年年超過 76%，且逐年升高，但就業比例僅一成多。而高職科系設置偏向教育設備成本較低的服務業發展，未來會衝擊台灣基礎產業人力。對於近年專科院校大量改制升格，重視研究及論文發表，本席等同仁認為，此一趨勢將導致技職教育學術化，務實致用精神喪失。
- 二、為使國內技職教育升級，教育部比照大學拔尖計畫成立「技職教育再造方案」，行政院亦於去年（2012）11 月 27 日之院會中決定從今年到一〇五年編足兩百億元，推動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方案，包括從「制度調整」、「課程活化」、「就業促進」等 3 個面向著手。然，教育必須務實，要讓學生畢業後能學以致用，能夠維持家庭的經濟，但政府推動高教改革以來，一味追求高教普及率，廣設高中、大學，專科改制學院，學院改制科大，嚴重忽

略了技職教育的本質和重要性。如今，十二年國教啟動，諸多爭議也產生了，就如，技職教育再造方案未能和十二年國教整合推出，導致學生僅有特色招生和免試入學兩條路可走，此等制度之設計視同壓縮技術型高中特殊招生需求，恐危害到技職教育之生機，而更多諸如此類之爭議也一一浮現。

三、本席等同仁，要求行政院應立即責成教育部等相關單位，除應立即提出務實的配套措施，以重振技職教育外，更應於三個月內，研議提出技職教育再造方案的目標管理暨辦理時程之具體性的計畫內容，俾使技職教育之推動更有效率，讓學子們能適性發展，讓部分學生不必一窩蜂、盲目的追求最高學歷。

（三十四）本院劉委員建國，針對內政部自 2012 年 8 月起推動「實價登錄」政策以來，登錄申報對象為權利人、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執行至今已造成不動產「租案」委託量大幅減少，致不動產經紀業者難以運作及生存，為穩定產業發展及數萬名從業人員之生計，故要求行政院於一個月內，研議實價登錄執行後之市場面及執行面等相關問題，俾再次進行通盤檢討，提出更完整之輔導配套措施，健全房市。爰此，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

說明：

- 一、根據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全聯會統計資料指出，101 年 8 月上旬的「租案」委託量，就比同年 7 月足足萎縮了五成二，台北市方面更是「爆跌」比例高達六成六。
- 二、依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第 24 條之 1 第 5 項規定：「已登錄之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在相關配套措施完全建立並完成立法後，始得為課稅依據。」此法引發外界對於推動實價登錄制度實價課稅之疑慮，才會導致許多屋主可能擔心透過房仲成交的租案需實價登錄，未來可能要「如實課稅」，致房仲租賃委託量大幅下滑。
- 三、政府推動「實價登錄」政策除了讓資訊公開透明化外，也必須負起輔導照顧產業之責。內政部應針對屋主自行租屋或透過不動產仲介業者租屋檢討是否皆須實價登錄，以保障租賃當事人權益。
- 四、故要求行政院於一個月內，研議實價登錄執行後之市場面及執行面等相關問題，俾再次進行通盤檢討，提出更完整之輔導配套措施，健全房市。

（三十五）本院吳委員秉叡，針對我國當前本土語言教育諸多問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